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8644.3—2012

有机过氧化物分类及品名表

Classification and list of organic peroxides

2012-07-31 发布

2012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性质	1
5 分类	2
6 温度控制要求	3
7 减敏	4
8 储存要求	4
9 运输	5
10 标签标记	6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有机过氧化物物品名表	8
附录 B (规范性附录) 列入《规章范本》IBC520 及 T23 的有机过氧化物	35

前 言

本标准的第5章、第6章、第7章、第8章、第9章和第10章为强制性的,其余为推荐性的。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与联合国《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章范本》(第十六修订版)第2部分和第7部分有关技术内容一致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危险化学品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51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上海市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、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、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院、上海化工研究院、阿克苏诺贝尔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、国际化学品制造商协会、中国化工经济技术发展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范贵根、陈正才、张延衡、范宾、彭建华、陈荣昌、李兴珍。